

我省成为国家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认证试点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4/2021_2022__E6_88_91_E7_9C_81_E6_88_90_E4_c37_54819.htm 记者从浙江省人力资源管理师国家职业资格认证推广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获悉，经国家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同意，我省获得了国家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高级技师级）认证培训试点资格。据了解，经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培训合格人员将获得由国家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由于目前市场上，各种证书繁多，包括一些行业、社团和打着国际牌子的人力资源证书。浙江省劳动保障科学院院长、高级研究员陈诗达告诉记者，劳动者在培训取证前，一定要注意辨别认准证书的效力、权威性和通用性。根据我国颁布的《劳动法》规定：实行职业资格证书制度，由经过政府批准的劳动保障部门的考核鉴定机构负责对劳动者实施职业技能考核鉴定。目前，经国家和省统一培训考核合格已获得人力资源管理师（国家职业资格二级证书三年以上的人员），或符合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其他国家职业资格申报条件的人员，可直接向浙江亚太人力资源开发中心报名或咨询。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